

全国“七五”普法推荐读本

青少年 宪法读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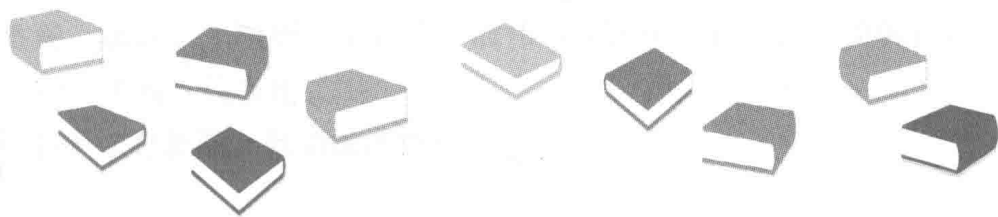
全国“七五”普法统编教材编写组◎编
司法部法制宣传司◎审定



全国“七五”普法推荐读本

青少年 宪法读本

全国“七五”普法统编教材编写组◎编
司法部法制宣传司◎审定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少年宪法读本 / 全国“七五”普法统编教材编写
组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2016.8
ISBN 978-7-5118-9959-0

I. ①青… II. ①全… III. ①宪法—中国—青少年读
物 IV. ①D921.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14691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肖越

装帧设计/汪奇峰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综合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嘉恒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沙磊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14 字数/167千

版本/2016年9月第1版

印次/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7-5118-9959-0

定价:28.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目 录

Contents

一、你知道什么是宪法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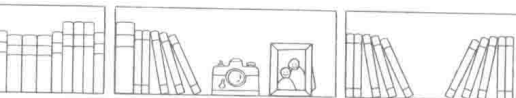
- | | |
|----------------------|----|
| 1. 宪法是中国人民奋斗的成果 | 3 |
| 2. 宪法是我国的根本法 | 7 |
| 3. 我国的现行宪法是 1982 年宪法 | 10 |
| 4. 宪法的尊严由我们来维护 | 13 |

延
伸
阅
读

- | |
|-----------------------------|
| 1. 12 月 4 日是我国的“国家宪法日” / 17 |
| 2. 《钦定宪法大纲》是中国的第一部宪法 / 20 |

二、公民权利义务知多少

- | | |
|-----------------------------|----|
|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5 |
| 2. 法律面前 人人平等 | 29 |
| 3. 国家尊重和保障我们的人权 | 33 |
| 4. 未成年人人格尊严不可侵犯 | 37 |
| 5. 选举权是民主制度的基石 | 40 |
| 6. 我们“说话”的自由 | 43 |
| 7. 禁止非法搜查公民身体 | 4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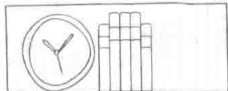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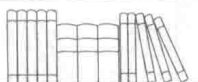
8. 风能进，雨能进，国王不能进	48
9. 请尊重我的通信秘密	50
10. 提出批评的权利	52
11. 有损害即有赔偿	56
12. 工伤岂能概不负责	58
13. 受教育权不可剥夺	62
14. 男女平等是一项基本国策	65
15. 常回家看看	68
16. 你的权利止于我的鼻尖	71
17. 国家必须统一，民族必须团结	74
18. 做一个依法纳税的好公民	78

延伸阅读

1. 我国公民有信教的自由 / 81
2. 遭遇家暴，青少年须维护自身权益 / 86
3. 《世界人权宣言》与张彭春 / 89
4. 生命权是最宝贵的权利 / 92

三、细说国家政策与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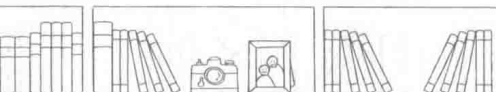
1. 我们是社会主义的接班人	99
2. 我们的国家，我们说了算	103
3. 民族平等是我国的民族政策	107
4. 国家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加速发展	110
5. 我们一起建设法治国家	113
6. 在我们国家，宪法至上	117



7. 普通话是全国通用的语言	120
8. 健康是一辈子的事业	123
9. 知识分子对国家影响巨大	126
10. 优生之策 强国之本	129
11. 有一种幸福叫绿色	132
12. 位尊不移公仆心	135
13. 犯罪行为不容姑息	138
14. 犯我中华者，虽远必诛	141
15. 一国两制是我国处理港澳台问题的基本国策	144
16.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负责制定法律	147
17. 全国人大代表应具有广泛性	150
18. 代表人民的质询	153
19. 我国的国家主席	156
20. 国务院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	160
21. 领导人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	164
22. 总理领导国务院的工作	167
23. 直接选举与间接选举相结合符合我国国情	170
24. 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	174
25.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	178
26. 宪法保障我们的诉讼权利	182

延伸阅读

1. 金豆豆银豆豆，放在好人碗里头 / 185
2. 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写入宪法 / 188
3. 最高人民法院旧址设在大理寺 / 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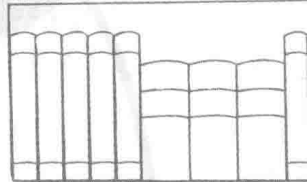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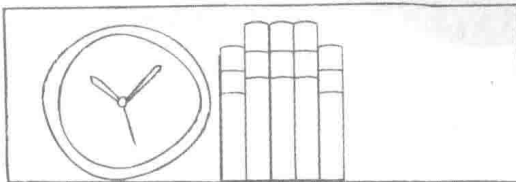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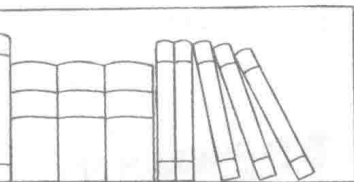
四、我国的代表与象征

- | | |
|----------------|-----|
| 1. 前进的义勇军 | 199 |
| 2. 我们在五星红旗下成长 | 202 |
| 3. 国徽是国家的象征和标志 | 205 |
| 4. 北京是我国的首都 | 208 |

延伸
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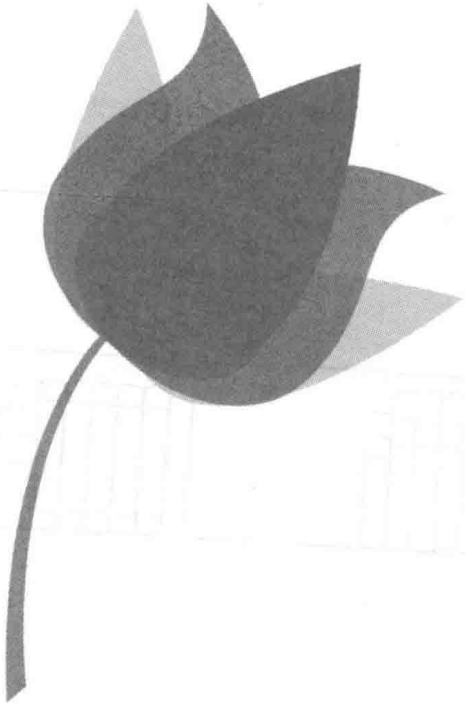
新中国成立前的国歌 / 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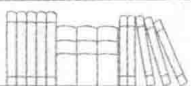
一、你知道什么是宪法吗





馬六甲製公什商限有





1. 宪法是中国人民奋斗的成果

场景再现

1949年10月1日下午3时，首都各界群众30万人齐聚北京天安门广场。在热烈的掌声中，毛主席和六位副主席、政协委员、政协代表们走上天安门城楼。毛主席走到话筒前，此时，天安门广场上鸦雀无声，只剩下广播喇叭中嘶嘶的电流声。只见毛主席再向前一小步，离话筒更近了，他庄严地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今天成立了！”

顿时，原本寂静的广场上呼声雷动，飞舞的彩旗也像是在表达着欢悦、激动。毛泽东按动按钮，第一面五星红旗冉冉升起，54门礼炮齐鸣28响，代表着自1921年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着中国人民28年的战斗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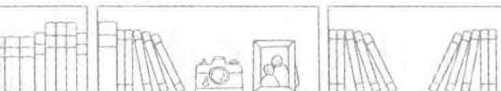
1949年10月1日，我们伟大的祖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

宪法条文



本宪法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了中国各族人民奋斗的成果。

——宪法序言



鸦片战争后，昔日的天朝上国被西方国家的坚船利炮打开了国门；1894年甲午中日海战中中国战败，当时作为中国正式政府的清政府迫于无奈向日本支付了大量赔款；1897年德国出兵强占胶州湾引发了列强瓜分中国的狂潮。

中华危矣！

为了拯救中国，康有为上书光绪帝《应诏统筹全局折》，光绪帝颁布了“明定国是”诏书宣布变法，变法要求废除旧法，在学习西方文化、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发展资本主义，自上而下地进行改革，兴民权、设议院，建立君主立宪政体，最终达到富国强民的目的。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百日维新”，维新派希望通过学习西方，制定出新的制度，来拯救处于水深火热中的中国，但是这次努力却遭到了守旧派的反对，最终失败。参加变法的谭嗣同在被问罪斩首时大义凛然地说道：“各国变法，无从不流血而成。今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此国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请自嗣同始！”

1905年，清政府面对越来越糟糕的处境，不得不承认如果不进行改良，统治便无法维持，为了学习西方先进的政治制度，1905年派遣载泽、戴鸿慈、李盛铎、端方、尚其亨五位大臣出国考察。1906年根据五位大臣的考察报告，清廷宣布“仿行宪政”，1908年8月27日，《钦定宪法大纲》作为中国历史上第一部宪法性文件终于面世，但是，《钦定宪法大纲》出现得太晚了，伴随着辛亥革命的炮火已化为历史的尘埃。

辛亥革命后，建立了中华民国，这意味着反帝反封建革命的胜利；但是，实际上中国国内的环境却更加复杂，不仅军阀林立，百



姓遭受着官僚资本主义的压榨，而且还遭受着日本帝国主义的凌虐。1945年，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取得了最终胜利，作为东方战场的中国终于摆脱了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抗日战争的胜利意味着反帝国主义革命的胜利。

1949年人民解放军渡过长江，占领南京。1949年10月1日，毛主席在北京天安门城楼上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此时的中国人民，才真正地站了起来。

条文解析



回顾历史，我们可以知道，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中国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他们渴望着民族独立、国家富强，渴望着幸福。中华民族从来不是懦弱的民族，勤劳、勇敢是中华民族的品质，中华儿女为了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和民主自由进行了前仆后继的英勇奋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不是一朝一夕得以完成的，今天的中国是各族人民奋斗的成果，宪法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了中国各族人民的奋斗成果，所以说宪法是各族人民奋斗的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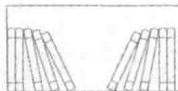
相关链接



七律·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

毛泽东

钟山风雨起苍黄，百万雄师过大江。
虎踞龙盘今胜昔，天翻地覆慨而慷。



宜将剩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

天若有情天亦老，人间正道是沧桑。

注：这是毛泽东创作于1949年的七律，热情歌颂了人民解放军渡过长江、解放南京的辉煌史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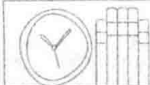
小小活动



有条件的同学可以去天安门城楼进行参观，可以和爸爸妈妈一起观看影片《建国大业》。

我的感想





2. 宪法是我国的根本法

场景再现



这天放学后，喻小天和方小凡一起回家，当聊到下午参加的普法活动时，喻小天拿出了下午领取的小红本，小红本上写着“宪法”两个字，翻开了一页，喻小天说道：“你看你看，今天上课的小姐姐说，宪法是我们国家最厉害的法律了！”方小凡听了立马说道：“最厉害的明明是刑法！你看电视剧的那些律师，不都是说着说着就是刑法多少条吗？宪法倒还没有看到过呢。”喻小天努力地搜索着看过的电视剧场景，想要反驳方小凡，但是思前想后都没辙，说道：“哼，等下周小姐姐再来上课时我们好好问问她，看到底是宪法厉害还是刑法厉害。”

那么，同学们觉得呢？

宪法条文



本宪法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了中国各族人民奋斗的成果，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宪法序言



知识集锦



宪法是法律，但是它又不同于一般的法律，宪法是一个国家中法律体系中处于最高位阶的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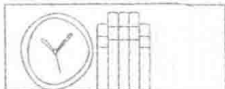
2011年3月10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吴邦国同志向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四次会议作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时庄严宣布，一个立足中国国情和实际、适应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集中体现党和人民意志的，以宪法为统帅，以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等多个法律部门的法律为主干，由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与自治条例、单行条例等层次的法律规范构成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

这段话是什么意思呢？我国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国家，自然地，我国的法律应该是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制定的法律体系。就像是一棵松树，主干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制度，而各个枝桠就是对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进行管理的具体制度，枝桠上的细枝末节则是更加具体的制度；而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是由宪法予以确认的，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具体制度由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等部门法进行规定，更加具体的部分则由行政法规等加以规定，这就是所谓的以宪法为统帅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形象表达。

条文解析



宪法的第一部分是总纲，所谓提纲挈领，抓住纲领是十分重要的。就像建造一栋大楼，最基本的就是打好地基，在稳固的地基上搭



建钢筋混凝土的框架，大楼是否坚固，看的就是框架是否坚不可摧。国家的根本制度就像是地基，这是我国的立国之基；基本制度就像是框架，它决定着我国国家应当如何运行。光有根基是不够的，社会生活纷繁复杂，因此，需要更加细致的制度对国家的运行进行调节，这就是总纲中规定的基本制度的重要作用。就像整个学校需要有校规，但是光有校规是不够的，还需要更加具体的班规对每个班级进行管理。

正因为宪法规定了我国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以及相关的基本制度，建设社会主义的各项事业才能够进行。所以说，宪法是根本法。

相关链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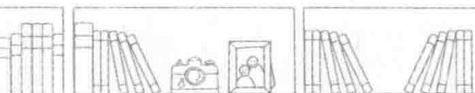
宪法总纲规定了我国的根本制度以及各项基本制度：

根本制度——社会主义制度

基本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

我的感想





3. 我国的现行宪法是 1982 年宪法

场景再现



1982 年的夏天和往年夏天有些不同，街头巷尾，大家似乎都在讨论着同一个话题，中央和国务院各部门、人民解放军、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都显得异常忙碌，在会议上，时不时会发生争论，大家都想要表达自己的意见。人们在做什么呢？原来这个夏天，全国展开了关于宪法修改草案的讨论。盛况空前，几亿人都参加到讨论中，持续时间长达 4 个月之久！

我国著名宪法学家许崇德教授回忆道，“除了有地方统一汇总寄来的意见之外，还有许多民众单独寄来自己的意见。我记得，江西省原省委书记杨尚奎提的意见，是用毛笔写的，字体工工整整，而且篇幅很长”。

每一份意见都饱含着人民对祖国未来殷切的期待。

宪法条文



1982 年 12 月 4 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1982 年 12 月 4 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公布施行。